

共青团信阳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信师大青字〔2024〕03号



关于开展信阳师范大学第一届“校园明星” 评选活动的通知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遴选出一批在德、智、体、美、劳等方面全面发展，并且在学术科技、文艺体育、志愿服务或新闻宣传等方面具有突出成就的榜样，为全体在校大学生起到模范带头作用，学生工作部、研究生工作部、校团委、校学生会、研究生会联合开展信阳师范大学第一届“校园明星”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

全日制本、专科生（大二年级及以上）和研究生

二、参评条件

1. 认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党的路线、方针、

政策，坚定理想信念，在校期间无违纪情况，品行端正，乐观向上；

2. 学业成绩优异（学习成绩、综合测评成绩均位于班级前30%，平均成绩80分以上，无不及格门次），获得过校级二等及以上奖学金，英语、普通话考试均达得所学专业毕业标准；

3. 在学术科技、文艺体育、志愿服务、新闻宣传等方面有突出的成就或事迹（满足其中之一即可），在当代大学生中能够起到模范带头作用。具体标准如下：

（1）学术科技方面：在省级及省级以上刊物发表学术论文一篇及一篇以上或在市（地）级及市（地）级以上刊物发表学术论文两篇及两篇以上；在“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或其他各类大学生知识竞赛、学术论文竞赛中获校级一等奖或省级三等奖以上。

（2）文艺体育方面：积极参加各类文化艺术活动，公开出版文学著作或在省级及省级以上刊物发表文学、书法、绘画作品两篇及两篇以上或在市（地）级及市（地）级以上刊物发表作品五篇及五篇以上；在校级相关征文、书法、绘画比赛中获得一等奖；文艺表演、文学创作、书法绘画在校级大学生科技文化艺术节或其它相关比赛中获二等奖以上，或在省级大学生科技文化艺术节或其它相关比赛中获三等奖以上；在校运动会上获一项以上冠军或打破一项及以上校级记录；在省级及以上运动会上获奖。

(3) 新闻宣传方面：有较强的新闻写作能力，在省级及省级以上报刊发表新闻作品三篇及三篇以上或市（地）级及市（地）级以上报刊发表新闻作品五篇及五篇以上；并获得过校级以上新闻宣传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

(4) 志愿服务方面：积极参加志愿服务活动，热心公益事业，关心集体，乐于奉献，受到师生普遍好评并被校级及以上部门公开表彰；积极参加各类社会实践活动，成绩显著；见义勇为，助人为乐，事迹突出。

4. 获得过校级以上“三好学生”“模范干部”“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产党员”或“优秀大学生”等荣誉称号。

5. 往届获得过“校园明星”或“大学生自强之星”（含入围奖）荣誉者，不再参加本次评选。

6. 同等条件下，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优先。

三、评选时间

2024年5月15日—5月22日

四、评选办法

1. 评选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进行。

2. 各学院（书院）凡符合参评条件的同学须本人提出申请，由所在学院（书院）分团委组织师生代表审核，并经学院（书院）党委同意后推荐1名候选人报送至校团委（研究生随所在学院一并申报，谭山书院、明德书院、理工学院不参与本次评选）。

3. 参评者须填写《信阳师范大学第一届“校园明星”候选人申报表》（附件1）和《信阳师范大学第一届“校园明星”候选人申报材料汇总表》（附件2），报送个人事迹材料（2000字左右，标题宋体二号加粗，正文仿宋三号字体，行间距1.5倍，正反面打印），并提供事迹有关证明复印件（加盖所在单位印章），各学院（书院）审核汇总后于5月13日18:00前报送校团委逸夫楼A座218办公室（汇总表1份、登记表2份、个人事迹材料2份），电子版另附（生活照、红底证件照各一张）发至邮箱xysytuanwei@126.com。

4. 参评者关注信阳师范大学团委官方微信公众号，团委新媒体中心将对入围“校园明星”候选人的先进事迹进行宣传，申报人须争取转发支持（点赞和转发情况作为最终结果参考）。

5. 评选活动分为初评和终评两个阶段。

(1) **初评阶段**。各学院（书院）依据校园明星评选标准做好推荐选拔工作，于5月13日18:00前报送至校团委，届时将由校团委新媒体中心发布推文公布候选人名单及事迹简介，接受广大师生的评议和监督。

(2) **终评阶段**。线下组织教师代表和学生代表倾听候选人现场演讲（五分钟左右），观看候选人事迹材料，对候选人进行无记名投票，综合评定后确定本届“校园明星”人选，并在校团委网站进行公示。

六、总结表彰

1. 对获得“校园明星”称号的同学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对荣获“校园明星”称号的同学每人颁发 2000 元奖学金，对荣获“校园明星入围奖”称号的同学每人奖励 1000 元奖学金。

2. 学校将在信阳师范大学团委官网开辟专栏和专题对“校园明星”的先进事迹进行宣传报道。

3. 学校将从“校园明星”以及“校园明星”入围奖人选中选拔人员组成宣讲团，于后期开展明星故事分享会。

附件 1. 信阳师范大学第一届“校园明星”候选人申报表

附件 2. 信阳师范大学第一届“校园明星”候选人申报材料汇总表

中共信阳师范大学委员会学生工作部

中共信阳师范大学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

共青团信阳师范大学委员会

信阳师范大学学生会

信阳师范大学研究生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附件 1

信阳师范大学第一届“校园明星”候选人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插入 一寸 电子 照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 历	在读本科/ 研究生	
身份证号				电 话		
所在班级	学（书）院			级	班	
入团时间		入党时间		职 务		
校 级 及 以 上 荣 誉 情 况	1. 2020.11, 国家励志奖学金; 2. 2021.10, 信阳师范学院“三好学生”; (字体小四仿宋 GB2312, 1.5 倍行间距)					
事 迹 简 介	(字体小四仿宋 GB2312, 1.5 倍行间距, 字数 700 字以内)					

事迹简介			
分团委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 (书) 院 党 委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章) 年 月 日</p>
校团委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章) 年 月 日</p>		

注：此表一式两份，正反双面打印，并附不少于 2000 字的事迹材料。